

新竹市東區建功國小辦理全市國中小學教職員工 學習心肺復甦(CPR)訓練實施計畫

一、目的：為加強本市所屬國中小學正式編制內教職員工，俾於事故發生第一時間，給予危急病人適當之處置，使災難發生之際能發揮自救救人的功能，特辦理CPR訓練。

二、辦理單位：新竹市東區建功國小

三、CPR推廣實施日期及文號：108年1月17日、108年1月18日、
108年3月6日、108年3月13日、
108年3月20日、108年3月27日、
108年4月3日、108年4月17日、
108年4月24日、108年5月1日、
108年5月8日、108年5月15日、
108年6月28日

四、講習對象及人數：本市國中小學教職員工

五、講習時間：

1. 第1梯次：108年1月17日，13時00分至17時00分止。
2. 第2梯次：108年1月18日，08時00分至12時00分止。
3. 第3梯次：108年1月18日，13時00分至17時00分止。
4. 第4梯次：108年3月6日，13時00分至17時00分止。
5. 第5梯次：108年3月13日，13時00分至17時00分止。
6. 第6梯次：108年3月20日，13時00分至17時00分止。
7. 第7梯次：108年3月27日，13時00分至17時00分止。
8. 第8梯次：108年4月3日，13時00分至17時00分止。

9. 第9梯次：108年4月17日，13時00分至17時00分止。
10. 第10梯次：108年4月24日，13時00分至17時00分止。
11. 第11梯次：108年5月1日，13時00分至17時00分止。
12. 第12梯次：108年5月8日，13時00分至17時00分止。
13. 第13梯次：108年5月15日，13時00分至17時00分止。
14. 第14梯次：108年6月28日，13時00分至17時00分止。

六、講習地點：

1. 第1梯次：新竹市虎林國中
2. 第2梯次：新竹市建華國中
3. 第3梯次：新竹市光武國中
4. 第4梯次：新竹市頂埔國小
5. 第5梯次：新竹市青草湖國小
6. 第6梯次：新竹市舊社國小
7. 第7梯次：新竹市大庄國小
8. 第8梯次：新竹市新竹國小
9. 第9梯次：新竹市東園國小
10. 第10梯次：新竹市內湖國小
11. 第11梯次：新竹市虎林國小
12. 第12梯次：新竹市水源國小
13. 第13梯次：新竹市建功國小
14. 第14梯次：新竹市三民國中

七、訓練師資：由本市消防局及國中小學教職員工取得內政部消防署核發之CPR訓練指導員證照人員。

八、講習課程：

- 1、心肺復甦術簡介（30分鐘）。
- 2、心肺復甦術操作演練（含小兒心肺復甦術操作）【60分鐘】。
- 3、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AED)操作介紹及演練【60分鐘】。
- 3、呼吸道異物哽塞急救演練（30分鐘）。
- 4、心肺復甦術及異物哽塞急救操作測驗(1小時,時數視參訓人數而定)。

九、訓練用器材：急救訓練器材

十、核發訓練證明：通過急救操作測驗且經CPR指導員確認者，由辦理訓

練機關造具完成訓練人員名冊及成果相片函送新竹市消防局登錄並核發訓練證明，有效期限3年。

上開訓練證明僅係證明持有者，得於事故發生的第一時間，予危急病人進行心肺復甦術（CPR）之適當處置，不作他用；若有利用訓練證明從事營業、牟利、行銷等不法行為，經查證屬實，由消防局予以廢止註銷、收回講習證明。